

夏津田辰新能源有限公司

夏津县东南风电场雷集一期 50MW 风电项目配套 220kV 输变电工程（分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23 年 9 月 15 日夏津田辰新能源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夏津县东南风电场雷集一期 50MW 风电项目配套 220kV 输变电工程（分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夏津田辰新能源有限公司有关部门、验收监测及验收调查表编制单位山东丹波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代表，并邀请 2 位专家，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会议期间，建设单位介绍了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情况，与会代表对现场进行了核查，山东丹波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汇报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与会代表查看了现场资料。经现场核查、审阅资料和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本工程升压站位于德州市夏津县银城街道后赵庄村南 580 米，220kV 输电线路位于德州市夏津县境内。本期工程实际总投资 8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95 万元，占总投资的 3.47%。

由于 220kV 升压站内 1 台 100MVA 主变尚未安装，按照有关法规关于分期建设分期验收的原则，本次验收为“夏津县东南风电场雷集一期 50MW 风电项目配套 220kV 输变电工程（分期）”，即为现有建成规模。

本工程环评规模：220kV 升压站规划主变 $2 \times 100\text{MVA}$ ，主变户外布置，220kV 配电装置户外 GIS 布置；220kV 输电线路全长 6.05km，其中单回架空 1.21km，双回架空 4.84km。本期工程验收规模：220kV 升压站建设规模主变 $1 \times 100\text{MVA}$ ，主变户外布置，220kV 配电装置户

外 GIS 布置；220kV 输电线路全长 6.05km，其中单回架空 1.21km，双回架空 4.84km。

2022 年 9 月，夏津田辰新能源有限公司委托山东丹波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夏津县东南风电场雷集一期 50MW 风电项目配套 220kV 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2022 年 11 月 22 日，德州市生态环境局夏津分局以夏环辐表审[2022]4 号文件对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本工程于 2022 年 11 月开工建设，2023 年 3 月建成投入调试。

二、工程变更情况

本工程环评时共 8 处环境保护目标，本次验收共 7 处环境保护目标。经现场勘查，环评时 1 处施工临时板房现已拆除，本次不再将其列入保护目标。属一般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本期工程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文件提出的要求，建设了相关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期工程采取了有效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生态恢复状况良好；升压站、输电线路周围及环境保护目标处电磁环境和声环境监测值均满足相关标准要求；废水、固体废物等污染物均得到妥善处理；已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环境风险控制措施可行。

五、验收结论

本工程环境保护手续齐全，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中的各项要求，工程电磁环境及声环境监测结果均符合标准，生态环境、水环境及固体废物的影响满足相关要求。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可以通过验收。

后续将根据有关管理要求，加强运行期环境管理和环境监测，

做好公众沟通和科普宣传。

